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6] 11053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3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7

备考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6]11053 号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电力公司”）按照后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以下简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备考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京能电力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京能电力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京能电力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和备考合并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



匡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航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明星印

谷中和

张译文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短期借款	3,125,305,287.39	3,188,000,000.00	七、22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29,548,871.83	416,920,443.13	七、23
应付账款	2,907,729,957.86	3,505,795,801.85	七、24
预收款项	7,924,518.86	33,106,303.98	七、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96,560,079.43	87,860,563.87	七、26
应交税费	599,321,691.26	577,821,996.98	七、27
应付利息	76,196,803.93	154,331,376.08	七、28
应付股利	366,953,991.97	-	七、29
其他应付款	1,190,241,102.21	1,891,238,230.32	七、3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5,818,093.90	3,811,510,495.11	七、31
其他流动负债	1,400,000,000.00	350,000,000.00	七、32
流动负债合计	11,825,600,398.64	14,016,585,211.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264,248,551.90	9,542,718,500.00	七、33
应付债券	1,495,427,457.30	1,492,817,630.53	七、3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6,173,768,851.94	4,195,097,833.85	七、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6,481,313.92	6,077,527.96	七、36
专项应付款	-	355,000.00	七、37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105,663,117.29	13,996,780.24	七、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045,589,292.35	15,251,063,272.58	
负 债 合 计	26,871,189,690.99	29,267,648,483.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671,361,740.00	5,671,361,740.00	七、39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935,861,092.99	4,166,993,153.40	七、4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410,740,718.49	2,405,057,171.84	七、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57,439,491.31	2,749,436,338.20	七、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775,403,042.79	14,992,848,403.44	
少数股东权益	3,939,536,264.07	3,660,865,120.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714,939,306.86	18,653,713,524.2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50,586,128,997.85	47,921,362,008.11	

法定代表人：

星郭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抒文

备考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3,258,194,534.49	15,950,229,972.48	
其中：营业收入	13,258,194,534.49	15,950,229,972.48	七、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858,111,007.88	13,405,381,026.71	
其中：营业成本	8,889,004,774.11	11,148,054,128.49	七、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9,451,156.15	222,699,609.00	七、4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49,134,811.83	599,407,917.98	七、45
财务费用	1,129,599,960.55	1,363,214,817.67	七、46
资产减值损失	60,920,305.24	72,004,553.57	七、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	1,881,771,370.65	1,592,923,988.01	七、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15,926,811.18	1,539,492,817.34	七、4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81,854,897.26	4,137,772,933.78	
加：营业外收入	102,903,613.70	162,824,087.85	七、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1,756.78	437,520.23	七、49
减：营业外支出	14,979,413.25	16,881,187.29	七、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72,778.18	12,963,928.03	七、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9,779,097.71	4,283,715,834.34	
减：所得税费用	427,131,972.44	642,012,764.86	七、5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42,647,125.27	3,641,703,069.4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64,136,327.53	2,996,344,056.10	
少数股东损益	578,510,797.74	645,359,013.3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42,647,125.27	3,641,703,069.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64,136,327.53	2,996,344,056.1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8,510,797.74	645,359,013.3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9	0.53	十七、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9	0.53	十七、1

法定代表人：

星郭
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抒文

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2015年度	2014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77,695,237.02	17,514,264,503.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915,941.53	64,642,121.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945,507.40	122,189,110.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87,556,685.95	17,701,095,735.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79,074,587.89	8,006,354,834.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7,479,583.64	922,504,693.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73,472,629.00	1,818,912,280.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156,369.53	245,529,29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70,183,170.06	10,993,301,103.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7,373,515.89	6,707,794,632.36	七、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6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00,278,306.44	1,018,139,329.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999.20	527,944.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62,701.67	58,350,051.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3,578,007.31	1,077,017,326.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3,396,132.87	2,416,147,611.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8,947,000.00	433,365,8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78,373.62	88,169,587.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5,221,506.49	2,937,682,998.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1,643,499.18	-1,860,665,672.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5,260,000.00	513,951,855.1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83,400,000.00	193,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65,403,839.29	7,596,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3,956,382.44	2,125,965,892.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54,620,221.73	10,236,517,747.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98,930,000.00	10,741,1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87,264,008.17	2,833,196,983.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84,104,254.44	459,369,672.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4,448,634.05	444,765,802.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80,642,642.22	14,019,082,785.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6,022,420.49	-3,782,565,038.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0,292,403.78	1,064,563,921.44	七、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3,657,153,473.58	2,592,589,552.14	七、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6,861,069.80	3,657,153,473.58	七、52

法定代表人：

星郭印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谷中初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抒天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者“京能电力”）是于 1999 年 9 月 20 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京政办函（1999）154 号文件批准，由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以其所属的北京市石景山热电厂和中国华北电力集团公司以其所属的北京石景山发电总厂的经营性资产为主要发起资产，与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北京电力设备总厂、北京变压器厂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 473,360,000 股，即人民币 473,360,000.00 元。

2002 年 4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8 号文批准，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并于 2002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73,360,000.00 元。

2010 年 12 月 14 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814 号《关于核准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2,661,29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后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数共计 656,021,290 股，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56,021,290.00 元。

2011 年 7 月 15 日，本公司实施了 10 股转增 2 股的转增方案，转增后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数共计 787,225,548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87,225,548.00 元。

2012 年 12 月 20 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642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京能国际发行 1,160,163,253 股人民币普通股购买其持有的煤电业务经营性资产，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7.67 元。发行后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数共计 1,947,388,801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947,388,801.00 元。

2013 年 3 月 29 日，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642 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361,271,676 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6.92 元。发行后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数共计 2,308,660,477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308,660,477.00 元。

2013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名称由“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0 月 28 日，本公司实施了 10 股转增 10 股的转增方案，转增后本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数共计 4,617,320,954 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617,320,954.00 元。

公司总部位于中国北京市朝阳区永安东里 16 号。公司法定代表人：陆海军。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最终控股公司为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生产电力、热力产品；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销售电力、热力产品；电力设备运行；发电设备检测、修理；销售脱硫石膏。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情况

（一）交易方案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向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北京京能煤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能煤电”）10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规模不超过 30 亿元，同时不超过本次交易购买资产价格的 100%。募集配套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优先用于支付购买资产的现金对价，剩余部分将用于山西京同热电有限公司项目投资及偿还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次交易完成后，京能煤电将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第二部分为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与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不互为前提条件，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如因为相关主管部门要求或其他任何原因导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融资额度发生变化或整个募集配套资金被取消，导致配套资金不足以或无法支付转让价款，上市公司将自行筹集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 8 日，经北京市国资委批准，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与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合并成立京能集团，公司取得 110000007832879 号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陆海军；注册资本 130 亿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2011 年 12 月，京能集团吸收合并北京热力集团，促成了电、热上下游产业链的完善。2013 年 7 月，京能集团注册资本由 130 亿元增加至 200 亿元。

2016 年 3 月 11 日，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4.43 亿元，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朱炎。

主要的经营范围：能源项目投资、开发及经营管理；能源供应、管理；能源项目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投资管理；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三）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北京京能煤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9 月 12 日，由京能集团全额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永安东里 16 号 A 区 2610，法定代表人郭明星，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000016292771，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京能煤电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与京能集团签署股权划转协议，京能集团将持有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京能（赤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93.75%股权、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山西京同热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股权、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7%股权、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和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6%股权无偿划转给京能煤电。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京能集团持有的京能煤电 100%股权之目的而编制。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公司及京能煤电分别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基础上按如下编制基础编制：

（一）本次重组需经中国证监会对于本次重组涉及的审批事项的批准或核准后方可实施。按照格式准则第 26 号的要求，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假设本次重组已于 2014 年 1 月 1 日（合并日）完成并依据重组完成后的股权架构编制。

（二）根据重组方案，本次交易标的京能煤电的评估值为 639,155.25 万元，本公司在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假定于 2014 年 1 月 1 日按 5.21 元/股的价格向京能集团发行股份 1,054,040,786 股并支付现金 90,000 万元。

（三）本公司与京能煤电在合并日前后实际控制人均为京能集团，本次购买京能煤电全部股权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

（四）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五）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中可能产生的相关税费。

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最终经批准的本次重组方案，包括本公司实际发行的股份及其作价，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则相关资产及负债，都将在本次重组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根据上述股权架构编制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上述股权架构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有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备考合并经营成果和备考合并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第 15 号文(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1)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

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

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1）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7）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十一）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金额大于或者等于1,000万元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0	0
1-2 年	5	5
2-3 年	15	15
3-4 年	25	25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原材料、备品备件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燃料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量，原材料、备品备件按先进先出法计量；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3.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本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

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 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 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 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 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 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 应全额确认), 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 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 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 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 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4.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5	2.71-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6-20	5	4.75-15.83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4	5	6.79-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

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其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各项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合同、法律均未规定年限的，而且也无法通过其他方式预计使用寿命的，按不超过 10 年确认。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需在每个会计期末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需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使用期限内用直线法摊销。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支出，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

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为直线法，有明确受益期的按受益期平均摊销，无受益期的分5年平均摊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四）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二十五）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七）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八）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发电销售收入、脱硫石膏收入、粉煤灰收入	17%
增值税	供热销售收入	13%
营业税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电价调节基金	宁东发电送往山东电网的电量	14 元/千千瓦时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准格尔旗国家税务局关于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优惠政策的函》（准国税函[2013]75 号）的规定，2015 年度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优惠政策。

2、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准格尔旗国家税务局关于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函》准国税函〔2012〕181号文件的有关规定，该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及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康国税函〔2014〕72号），该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根据财税〔2011〕11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三北地区”的供热企业供暖期间向居民收取的采暖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继续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在2011年供暖期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向居民收取的采暖收入可继续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可继续享受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

5、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京源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执行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内国税函〔2014〕87号）的规定，继续享受“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6万元（含6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并免征其中地方分享部分”的优惠政策。

6、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年12号），宁夏回族自治区国税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备案管理办法》，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企业所得税按西部大开发相关政策减按15%的税率征收。根据宁政发〔2008〕93号《宁夏回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第四条和第九条，自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40%）的部分，2014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40%）的部分。此外，该公司根据《关于执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8号）及《专用设备抵免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10〕256号）的规定，对于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该专用设备投资额的10%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以后5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截至2012年11月27日，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已在银川市国家税务局对该项目进行备案并申报一期工程中环境保护、节能节水专用设备投资额为人民币956,472,392.89元，并最终核定可抵免所得税额95,306,104.15元，本年抵免金额为16,746,951.15元。

7、公司控股子公司京能（赤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根据《赤峰经济开发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赤经国税通[2015]181号）的规定，该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起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根据京发改[2013]1946号文《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做好本市燃煤火电机组关停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石景山热电厂（以下简称“石热电厂”）四台220MW燃煤机组已经于2015年3月19日关停，无形资产（企业资源管理系统）使用寿命存在缩短迹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石热电厂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了复核，企业资源管理系统中除财务管理模块以外的物资管理模块、生产项目管理模块、人力资源管理模块已不再使用，即上述管理模块的使用寿命已缩短至2015年12月31日。因此，2015年度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上述无形资产缩短摊销年限至2015年12月31日，影响管理费用增加8,588,844.90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已经公司五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应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说明：期初指2014年12月31日，期末指2015年12月31日，上期指2014年度，本期指2015年度。

1. 货币资金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31,907.28	20,827.24
银行存款	2,606,829,162.52	3,608,432,646.34
其他货币资金	35,184,887.20	111,757,800.00
<u>合计</u>	<u>2,642,045,957.00</u>	<u>3,720,211,273.58</u>

（2）期末存在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为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5,184,887.20元。

2.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3,381,637.23	243,840,054.54
<u>合计</u>	<u>283,381,637.23</u>	<u>243,840,054.54</u>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25,010,000.00	
<u>合计</u>	<u>25,010,000.00</u>	

(3)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366,255,586.98		
<u>合计</u>	<u>366,255,586.98</u>		

3.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1,255,121,332.71	93.70			1,233,401,230.81	81.9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371,818.51	6.30	26,317.66	0.03	272,532,983.18	18.10	664,192.59	0.24
<u>组合小计</u>	<u>84,371,818.51</u>	<u>6.30</u>	<u>26,317.66</u>	<u>0.03</u>	<u>272,532,983.18</u>	<u>18.10</u>	<u>664,192.59</u>	<u>0.24</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u>合计</u>	<u>1,339,493,151.22</u>	<u>100.00</u>	<u>26,317.66</u>		<u>1,505,934,213.99</u>	<u>100.00</u>	<u>664,192.59</u>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390,377,484.00			预计可以收回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240,114,949.80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1,135,829.22			预计可以收回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224,096,179.41			预计可以收回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	116,374,229.72			预计可以收回
国家电网公司东北分部	43,284,755.56			预计可以收回
宁夏东部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9,737,905.00			预计可以收回
<u>合计</u>	<u>1,255,121,332.71</u>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83,845,465.31		
1-2 年 (含 2 年)	526,353.20	26,317.66	5.00
<u>合计</u>	<u>84,371,818.51</u>	<u>26,317.66</u>	

(4)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年限	款项性质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是否关联
国网北京市电力公司	390,377,484.00	1 年以内	应收电费	29.14	否
国家电网公司华北分部	240,114,949.80	1 年以内	应收电费	17.93	否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1,135,829.22	1 年以内	应收电费	15.76	否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224,096,179.41	1 年以内	应收电费	16.73	否
国网宁夏电力公司	116,374,229.72	1 年以内	应收电费	8.69	否
<u>合计</u>	<u>1,182,098,672.15</u>			<u>88.25</u>	

4.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0,295,285.30	52.34		110,295,285.30
1-2 年	50,262,307.18	23.85	10,561.00	50,251,746.18
2-3 年	21,464,007.32	10.19	75.00	21,463,932.32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3 年以上	28,708,941.65	13.62	2,180,518.62	26,528,423.03
<u>合计</u>	<u>210,730,541.45</u>	<u>100.00</u>	<u>2,191,154.62</u>	<u>208,539,386.83</u>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61,699,658.31	68.92		161,699,658.31
1-2 年	43,595,856.32	18.58	25.00	43,595,831.32
2-3 年	26,590,391.99	11.33	12,481.20	26,577,910.79
3 年以上	2,727,392.66	1.16	1,474,687.60	1,252,705.06
<u>合计</u>	<u>234,613,299.28</u>	<u>100.00</u>	<u>1,487,193.80</u>	<u>233,126,105.48</u>

（2）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比例（%）
和林格尔县土地储备拍卖中心	非关联方	48,091,590.00	22.82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692,000.00	18.36
左云县国土资源局	非关联方	20,000,000.00	9.49
内蒙古第一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530,000.00	5.47
北京清大国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765,000.00	5.11
<u>合 计</u>		<u>129,078,590.00</u>	<u>61.25</u>

5. 应收利息

（1）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4,113,886.19	7,965,268.27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735,896.35	303,311.11
<u>合计</u>	<u>4,849,782.54</u>	<u>8,268,579.38</u>

6.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或投资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14,654,632.56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83,180,000.00	
<u>合计</u>	<u>497,834,632.56</u>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金额	期末余额			金额	期初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386,875.00	69.59			69,799,724.36	72.87	5,059,593.04	7.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153,680.98	23.99	4,946,600.78	15.88	13,380,397.92	13.97	5,464,786.99	40.84
组合小计	<u>31,153,680.98</u>	<u>23.99</u>	<u>4,946,600.78</u>	<u>15.88</u>	<u>13,380,397.92</u>	<u>13.97</u>	<u>5,464,786.99</u>	<u>40.84</u>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342,873.00	6.42	844,123.00	10.12	12,604,334.04	13.16		
合计	<u>129,883,428.98</u>	<u>100.00</u>	<u>5,790,723.78</u>		<u>95,784,456.32</u>	<u>100.00</u>	<u>10,524,380.03</u>	

(2)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79,872,000.00		1 年以内		
赤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0,514,875.00		5 年以上		
合计	<u>90,386,875.00</u>		—	—	—

(3)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129,359.72		
1-2 年 (含 2 年)	909,236.42	45,461.82	5.00
2-3 年 (含 3 年)	251,701.04	37,755.16	15.00
5 年以上	4,863,383.80	4,863,383.80	100.00
合计	<u>31,153,680.98</u>	<u>4,946,600.78</u>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房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900,000.00			土地办证费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00			租赁保证金
内蒙古华立水泥有限公司	844,123.00	844,12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城市管理局	250,000.00			土地办证费
集宁区拆迁管理办公室	160,000.00			土地办证费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			预计可以收回
职工备用金	148,750.00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8,342,873.00	844,123.00		

(5)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项目前期款	452,821.54	61,652,599.27
押金及保证金	12,827,096.54	8,446,213.27
土地办证费	10,087,114.00	4,150,000.00
员工备用金	233,340.53	809,325.33
股权转让款	5,672,246.32	
其他往来款	100,610,810.05	20,726,318.45
合计	129,883,428.98	95,784,456.32

8.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178,713,847.80	650,271.95	178,063,575.85	188,583,740.02	802,269.28	187,781,470.74
燃料	247,041,834.86		247,041,834.86	620,511,233.35		620,511,233.35
备件	7,656,248.78	7,516,248.78	140,000.00	8,940,638.46		8,940,638.46
周转材料	1,047,663.07		1,047,663.07	335,908.61		335,908.61
合计	434,459,594.51	8,166,520.73	426,293,073.78	818,371,520.44	802,269.28	817,569,251.16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合计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备件		7,516,248.78				7,516,248.78
原材料	802,269.28	650,271.95		802,269.28	802,269.28	650,271.95
<u>合计</u>	<u>802,269.28</u>	<u>8,166,520.73</u>		<u>802,269.28</u>	<u>802,269.28</u>	<u>8,166,520.73</u>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81,748,765.11	160,710,586.47
委托贷款	119,940,000.00	220,000,000.00
预交企业所得税	7,627,703.18	2,486,340.50
其他	1,953,566.13	14,292,291.07
<u>合计</u>	<u>211,270,034.42</u>	<u>397,489,218.04</u>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72,614,626.86		372,614,626.86	372,614,626.86		372,614,626.86
其中：按成本计量	372,614,626.86		372,614,626.86	372,614,626.86		372,614,626.86
1、内蒙古京科发电有限公司	42,614,626.86		42,614,626.86	42,614,626.86		42,614,626.86
2、国华能源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u>合计</u>	<u>372,614,626.86</u>		<u>372,614,626.86</u>	<u>372,614,626.86</u>		<u>372,614,626.86</u>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内蒙古京科发电有限公司	42,614,626.86			42,614,626.86				15.47	

项目	期初 余额	账面余额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 资单位 持股比 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初 余 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国华能源有限 公司	330,000,000.00			330,000,000.00				15.00	56,638,926.80
<u>合计</u>	<u>372,614,626.86</u>			<u>372,614,626.86</u>					<u>56,638,926.80</u>

11.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2,250,000.00	2,250,000.00
<u>合计</u>	<u>2,250,000.00</u>	<u>2,250,000.00</u>

12.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46,541,821.77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69,640,372.93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216,342,688.62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2,203,703.93	62,475,000.00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22,191,644.88	409,550,400.00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458,653,337.51		
长治市欣隆煤矸石电厂有限公司	32,764,150.00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u>合计</u>	<u>6,458,337,719.64</u>	<u>472,025,400.00</u>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73,498,448.04			81,732,852.62
335,721,239.71			656,749,798.34
353,332,848.64			369,579,101.46

本期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现金红利
133,116,608.02			111,417,581.06
464,460,141.26			357,757,720.94
50,245,033.80			129,600,000.00
196,392,838.52			
95,706,138.35			
86,254,830.40			
27,198,684.44			
<u>1,815,926,811.18</u>			<u>1,706,837,054.42</u>

接上表：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638,307,417.19	
		948,611,814.30	
		1,200,096,435.80	
		396,377,730.89	
		2,038,444,465.20	
		1,379,298,371.31	
		32,764,150.00	
	1,298,370,922.41	1,494,763,760.93	
	306,898,512.95	402,604,651.30	
	643,543,578.00	729,798,408.40	
	176,335,526.23	203,534,210.67	
	<u>2,425,148,539.59</u>	<u>9,464,601,415.99</u>	

13.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97,947,274.78	32,501,837,913.88	421,002,833.90	89,305,889.68	43,410,093,912.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9,415,550.58	2,253,875,739.06	13,742,592.83	9,281,928.67	3,326,315,811.14
(1) 购置	26,120,906.11	2,107,454.66	5,500,850.39	4,024,936.19	37,754,147.3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48,083,236.96	219,906,757.85	2,506,698.00	866,963.32	271,363,656.13
(3) 并账增加					
(4) 明细调整					
(5) 工程决算	975,211,407.51		5,735,044.44	4,390,029.16	985,336,481.11
(6) 融资租赁租入		2,031,861,526.55			2,031,861,526.55
3. 本期减少金额	75,481,719.87	3,932,323,956.69	3,221,608.00	6,312,638.80	4,017,339,923.36
(1) 处置或报废	352,792.38	5,473,283.80	1,349,108.00	2,083,285.90	9,258,470.08
(2) 融资租出		2,891,112,858.48			2,891,112,858.48
(3) 并账减少		4,619,187.23	1,872,500.00	283,051.29	6,774,738.52
(4) 明细调整					0.00
(5) 工程决算	4,209.32	1,031,118,627.18		3,946,301.61	1,035,069,138.11
(6) 其他	75,124,718.17				75,124,718.17
4. 期末余额	11,371,881,105.49	30,823,389,696.25	431,523,818.73	92,275,179.55	42,719,069,800.02
二、累计折旧					0.00
1. 期初余额	2,868,112,897.95	10,158,951,198.81	264,873,359.25	58,622,376.62	13,350,559,832.63
2. 本期增加金额	659,091,332.47	1,709,942,989.74	38,349,611.75	11,547,293.21	2,418,931,227.17
(1) 计提	453,362,028.39	1,609,170,868.22	37,101,970.01	10,362,907.45	2,109,997,774.07
(2) 并账增加					0.00
(3) 工程决算	205,729,304.08	47,033,649.20	1,247,641.74	1,184,385.76	255,194,980.78
(4) 融资租出		53,738,472.32			53,738,472.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5,440,345.54	1,045,944,866.48	2,990,069.99	7,416,453.54	1,071,791,735.55
(1) 处置或报废	146,954.70	5,207,196.53	1,211,194.99	1,964,550.40	8,529,896.62
(2) 融资租出		785,987,066.74			785,987,066.74
(3) 并账减少		4,389,248.77	1,778,875.00	269,910.24	6,438,034.01
(4) 工程决算	200,117.67	250,361,354.44		5,181,992.90	255,743,465.01
(5) 其他	15,093,273.17				15,093,273.17
4. 期末余额	3,511,763,884.88	10,822,949,322.07	300,232,901.01	62,753,216.29	14,697,699,324.25
三、减值准备					0.00
1. 期初余额	42,545,717.90	252,607,115.72	2,134,497.33	2,093,296.54	299,380,627.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18,471.30	37,502,883.57			57,421,354.87
(1) 计提	19,918,471.30	37,502,883.57			57,421,354.87
(2)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840,533.46			4,840,533.46
(1) 处置或报废		4,840,533.46			4,840,533.4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2,464,189.20	285,269,465.83	2,134,497.33	2,093,296.54	351,961,448.9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97,653,031.41	19,715,170,908.35	129,156,420.39	27,428,666.72	27,669,409,026.87
2. 期初账面价值	7,487,288,658.93	22,090,279,599.35	153,994,977.32	28,590,216.52	29,760,153,452.12

14. 在建工程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盛乐 2×350MW 冷热电联供机组工程	2,516,866,645.38		2,516,866,645.38	951,082,418.19		951,082,418.19
山西省临县霍州煤电 2*350MW 低热值煤电项目	534,754,607.74		534,754,607.74	215,171,775.08		215,171,775.08
河北京能涿州热电 2*350MW 联产项目	282,547,869.16		282,547,869.16	70,567,394.69		70,567,394.69
锡林发电工程	186,589,595.51		186,589,595.51			
京能十渡 2×350MW 热电联产工程	81,830,034.76		81,830,034.76	48,244,179.82		48,244,179.82
京同左云马道头低热值煤热电项目	73,347,820.25		73,347,820.25	32,511,065.17		32,511,065.17
京泰二期综合楼	64,289,666.85		64,289,666.85			
京泰发电煤泥输送系统工程	60,324,468.13		60,324,468.13	60,324,468.13		60,324,468.13
漳山供热改造	45,582,007.09		45,582,007.09	628,000.00		628,000.00
岱海发电一期技术改造工程	17,358,055.41		17,358,055.41	76,978,055.97		76,978,055.97
京玉六号宿舍楼	5,918,776.59		5,918,776.59			
京隆#1#2 机主机油净化装置更换等项目	4,542,782.32		4,542,782.32	1,616,789.00		1,616,789.00
漳山一期脱硫改造	3,619,232.11		3,619,232.11			
岱海发电二期 2*600MW 工程	3,516,985.99		3,516,985.99	24,647,172.99		24,647,172.99
赤峰红山电厂电源项目	3,411,817.42		3,411,817.42	3,411,817.42		3,411,817.42
赤峰煤矸石电厂二期	3,029,120.29		3,029,120.29	3,029,120.29		3,029,120.29
京泰火力发电厂承压设备智能管理系统研发	1,818,629.10		1,818,629.10	1,818,629.10		1,818,629.10
宁东机组综合提效及增容改造方案研究	1,686,301.88		1,686,301.88			
京泰运煤道路改建工程	1,501,797.00		1,501,797.00			
岱海小型基建工程				1,300,990.46		1,300,990.46
京玉 2*300MW 机组建设项目				8,111,993.69		8,111,993.69
赤峰沈新热电厂项目				3,916,349.33		3,916,349.33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其他工程	4,548,996.76		4,548,996.76	5,238,262.80		5,238,262.80
合计	3,897,085,209.74		3,897,085,209.74	1,508,598,482.13		1,508,598,482.1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额	其他减少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盛乐 2×350MW 冷热电联供机组工程	3,317,800,000.00	951,082,418.19	1,785,784,227.19		220,000,000.00	82.49
山西省临县霍州煤电 2*350MW 低热值煤炭发电项目	3,439,000,000.00	215,171,775.08	319,582,832.66			15.55
河北京能涿州热电 2*350MW 联产项目	3,433,560,000.00	70,567,394.69	211,980,474.47			8.23
锡林发电工程	5,747,000,000.00		186,589,595.51			3.25
京能十堰 2×350MW 热电联产工程	4,005,790,000.00	48,244,179.82	33,585,854.94			2.04
京同左云马道头低热值煤热电项目	5,317,850,000.00	32,511,065.17	40,836,755.08			1.38
京泰二期综合楼	72,610,000.00		64,289,666.85			88.54
京泰发电煤泥输送系统工程	68,999,904.00	60,324,468.13				87.43
漳山供热改造	243,210,000.00	628,000.00	44,954,007.09			18.74
岱海发电一期技术改造工程	927,550,490.00	76,978,055.97	86,004,827.93	108,236,589.55	37,388,238.94	88.18
京玉六号宿舍楼	13,150,000.00		5,918,776.59			45.01
京隆#1#2 机主机油净化装置更换等项目	50,785,600.00	1,616,789.00	18,990,313.02	16,064,319.70		40.58
漳山一期脱硫改造	23,800,000.00		3,619,232.11			15.21
岱海发电二期 2*600MW 工程		24,647,172.99	5,576,603.00	26,706,790.00		
赤峰红山电厂电源项目	4,600,000,000.00	3,411,817.42				0.07
赤峰煤矸石电厂二期	3,200,000,000.00	3,029,120.29				0.09
京泰火力发电厂承压设备智能管理系统研发	3,740,000.00	1,818,629.10				48.63
宁东机组综合提效及增容改造方案研究	1,884,720.00		1,686,301.88			89.47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 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额	其他 减少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
京泰运煤道路改建工程	8,640,000.00		1,501,797.00			17.38
岱海小型基建工程	42,550,000.00	1,300,990.46	1,024,087.83	2,325,078.29		100.00
京玉 2*300MW 机组建设项目		8,111,993.69		8,111,993.69		
赤峰沈新热电厂项目	3,200,000,000.00	3,916,349.33			3,916,349.33	0.12
其他工程	297,719,825.00	5,238,262.80	113,410,656.58	109,918,884.90	4,181,037.72	39.85
合计	38,015,640,539.00	1,508,598,482.13	2,925,336,009.73	271,363,656.13	265,485,625.99	

接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进 度 (%)	累计利息 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2×350MW 冷热电联供机组工程	82.49	90,198,719.72	63,918,679.98	6.10	自筹、借款	2,516,866,645.38
山西省临县霍州煤电 2*350MW 低热值煤炭 电项目	15.55	93,020.82	93,020.82	6.00	自筹及借款	534,754,607.74
河北京能涿州热电 2*350MW 联产项目	8.23	683,237.50	683,237.50	5.44	自筹及借款	282,547,869.16
锡林发电工程	3.25	2,096,836.10	2,096,836.10	4.41	自筹及借款	186,589,595.51
京能十堰 2×350MW 热电联产工程	2.04				自筹	81,830,034.76
京同左云马道头低热值煤热电项目	1.38				自筹	73,347,820.25
京泰二期综合楼	88.54				自筹	64,289,666.85
京泰发电煤泥输送系统工程	87.43				自筹	60,324,468.13
漳山供热改造	18.74				自筹	45,582,007.09
岱海发电一期技术改造工程	88.18				自筹	17,358,055.41
京玉六号宿舍楼	45.01				自筹	5,918,776.59
京隆#1#2 机主机油净化装置更换等项目	40.58				自筹	4,542,782.32
漳山一期脱硫改造	15.21				自筹	3,619,232.11
岱海发电二期 2*600MW 工程	98.28				自筹	3,516,985.99
赤峰红山电厂电源项目	0.07				自筹	3,411,817.42
赤峰煤矸石电厂二期	0.09				自筹	3,029,120.29
京泰火力发电厂承压设备智能管理系统研 发	48.63				自筹	1,818,629.10
宁东机组综合提效及增容改造方案研究	89.47				自筹	1,686,301.88
京泰运煤道路改建工程	17.38				自筹	1,501,797.00
岱海小型基建工程	100.00				自筹	

项目名称	工程进 度 (%)	累计利息 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京玉 2*300MW 机组建设项目	100.00				自筹	
赤峰沈新热电厂项目	0.12				自筹	
其他工程	39.85				自筹	4,548,996.76
合计		<u>93,071,814.14</u>	<u>66,791,774.40</u>			<u>3,897,085,209.74</u>

15. 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专用材料	3,089,224.92	11,295,819.71
2、专用设备	159,566,244.17	98,074,111.12
合计	<u>162,655,469.09</u>	<u>109,369,930.83</u>

16.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二氧化硫排放量 指标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76,500,652.15	107,821,783.99	43,603,327.00	3,878,857.24	831,804,620.38
2. 本期增加金额	33,817,857.62	24,384,800.67			58,202,658.29
(1) 购置	11,612,306.62	5,003,970.01			16,616,276.63
(2) 内部研发		17,105.00			17,105.00
(3) 在建工程转入	22,205,551.00	19,363,725.66			41,569,276.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1,378,562.00		11,378,562.00
(1) 处置			11,378,562.00		11,378,562.00
(2) 明细调整					
4. 期末余额	710,318,509.77	132,206,584.66	32,224,765.00	3,878,857.24	878,628,716.6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2,532,963.33	13,055,872.50		422,680.96	76,011,516.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858,857.57	19,646,399.31		346,816.27	34,852,073.15
(1) 计提	14,858,857.57	19,646,399.31		346,816.27	34,852,073.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7,391,820.90	32,702,271.81		769,497.23	110,863,589.9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二氧化硫排放量 指标	非专利技术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32,926,688.87	99,504,312.85	32,224,765.00	3,109,360.01	767,765,126.73
2. 期初账面价值	613,967,688.82	94,765,911.49	43,603,327.00	3,456,176.28	755,793,103.59

注：二氧化硫排放量指标权为公司所属子公司山西京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二氧化硫排放量指标支付款项形成的无形资产，因为该项无形资产使用年限不确定，故未进行摊销。

17. 开发支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 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资源基建生产一体化管 理系统	1,190,334.93	4,097,025.52				5,287,360.45
安全管理与监督信息平台		1,514,150.91				1,514,150.91
内网平台建设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烟囱防腐层检查与诊断项目	375,418.86	62,939.81				438,358.67
大型燃煤机组集中制冷设备 发明专利		32,555.00			17,105.00	15,450.00
SCR 脱硝系统变工况运行特性 及优化研究项目		922,330.11			922,330.11	
600MV 空冷火力发电机组节能 潜力研究项目		471,698.10			471,698.10	
氨逃逸监测与控制项目		477,059.98			477,059.98	
CFB 锅炉旋风分离器效率的研 究与应用		255,000.00			255,000.00	
合计	<u>1,565,753.79</u>	<u>8,332,759.43</u>			<u>2,143,193.19</u>	<u>7,755,320.03</u>

18.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蒙古华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558,004,480.74			558,004,480.74
河北涿州利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900,058.70			6,900,058.70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公司	3,800,000.00			3,800,000.00
合计	568,704,539.44			568,704,539.44

(2) 本期商誉无减值迹象。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岱海发电步量河改道工程	4,847,878.71		2,423,939.38		2,423,939.33
岱海发电节水工程	18,246,169.74		4,561,542.43		13,684,627.31
岱海土地租赁(26.9亩四十年期)	3,700,000.00		100,000.00		3,600,000.00
宁东发电取水权	26,075,321.86		1,378,431.11		24,696,890.75
借款顾问费	4,320,000.00		1,080,000.00		3,240,000.00
京玉土地租赁	5,325,509.11		210,737.11		5,114,772.00
污水厂使用费		3,152,113.75	108,211.83		3,043,901.92
铁路线提速改造费	5,530,864.18		1,382,716.04		4,148,148.14
委托贷款顾问手续费	5,760,000.00		1,440,000.00		4,320,000.00
2*600MW送出500KV输变电改造	89,262,514.53		3,086,888.12		86,175,626.41
车辆租赁费	703,418.79	15,384.62	263,888.89		454,914.52
合计	163,771,676.92	3,167,498.37	16,036,354.91		150,902,820.38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00,453.16	175,063.29	6,236,026.26	1,507,066.2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20,939,814.14	55,234,953.54	221,063,404.69	55,265,851.18
应付债券利息			27,627,500.00	6,906,875.00
预提职工辞退福利	8,083,114.23	2,187,900.53	7,543,444.56	1,885,861.14
递延收益	13,470,433.58	2,448,065.04	5,479,166.68	1,271,875.00
修理费用递延摊销	11,361,235.00	2,840,308.73	12,526,489.87	3,131,622.45
合计	254,555,050.11	62,886,291.13	280,476,032.06	69,969,151.02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36,757,157.53	73,600,279.89
可抵扣亏损	1,215,902,674.98	1,796,266,784.63
<u>合计</u>	<u>1,352,659,832.51</u>	<u>1,869,867,064.52</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5		620,901,693.54	
2016	854,111,665.08	896,988,412.88	
2017	143,003,930.39	143,003,930.39	
2018	46,183,222.51	46,235,852.98	
2019	88,688,457.00	89,136,894.84	
2020	83,915,400.00		
<u>合计</u>	<u>1,215,902,674.98</u>	<u>1,796,266,784.63</u>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建设款项	1,108,503,646.04	382,595,649.89
预付华能北京热电增资款		361,950,400.00
待抵扣进项税	140,223,355.51	52,327,466.65
预付土地款	42,750,000.00	137,750,000.00
项目前期费用	86,142,946.92	53,674,350.45
未实现售后融资租回损益	344,105,160.00	150,901,124.91
<u>合计</u>	<u>1,721,725,108.47</u>	<u>1,139,198,991.90</u>

22.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755,305,287.39	3,038,000,000.00
质押借款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70,000,000.00	
<u>合计</u>	<u>3,125,305,287.39</u>	<u>3,188,000,000.00</u>

23.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9,548,871.83	416,920,443.13
<u>合计</u>	<u>329,548,871.83</u>	<u>416,920,443.13</u>

24.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燃料费	610,193,190.09	706,434,095.05
应付材料费	306,232,904.78	285,401,768.83
应付工程款	884,694,037.30	1,007,690,564.25
应付劳务费	313,207,717.79	401,449,371.31
应付设备款	414,380,097.39	425,017,286.88
暂估应付款	310,233,516.31	601,228,168.79
质保金	754,357.37	428,768.00
其他	68,034,136.83	78,145,778.74
<u>合计</u>	<u>2,907,729,957.86</u>	<u>3,505,795,801.85</u>

25. 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粉煤灰预收款		5,660,469.80
电费		25,960.47
供暖费	7,154,894.96	26,155,929.97
其他	769,623.90	1,263,943.74
<u>合计</u>	<u>7,924,518.86</u>	<u>33,106,303.98</u>

26.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7,939,578.52	912,693,372.48	907,157,046.28	83,475,904.72
二、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8,697,282.14	139,570,666.79	136,785,574.53	11,482,374.40
三、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1,223,703.21	1,915,178.67	1,537,081.57	1,601,800.31
<u>合计</u>	<u>87,860,563.87</u>	<u>1,054,179,217.94</u>	<u>1,045,479,702.38</u>	<u>96,560,079.43</u>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707,427.88	681,882,358.10	673,203,493.02	36,386,292.96
二、职工福利费		59,857,849.21	59,857,849.21	
三、社会保险费	23,928,789.84	64,809,751.56	75,700,149.77	13,038,391.63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773,330.54	37,016,276.74	37,167,887.42	1,621,719.86
2. 补充医疗保险	21,913,486.08	20,767,835.63	31,474,405.21	11,206,916.50
3. 工伤保险费	97,563.69	3,780,756.11	3,801,615.89	76,703.91
4. 生育保险费	144,409.53	3,244,883.08	3,256,241.25	133,051.36
四、住房公积金	764,631.15	53,406,273.00	53,291,135.36	879,768.7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945,655.06	28,131,322.79	24,416,700.54	28,660,277.31
六、其他短期薪酬	593,074.59	24,605,817.82	20,687,718.38	4,511,174.03
合计	<u>77,939,578.52</u>	<u>912,693,372.48</u>	<u>907,157,046.28</u>	<u>83,475,904.72</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3,512,940.99	97,373,120.57	97,014,835.25	3,871,226.31
二、失业保险	428,829.50	11,162,014.31	11,346,850.52	243,993.29
三、企业年金缴费	4,755,511.65	31,035,531.91	28,423,888.76	7,367,154.80
合计	<u>8,697,282.14</u>	<u>139,570,666.79</u>	<u>136,785,574.53</u>	<u>11,482,374.40</u>

(4)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十二个月内支付的部分

项目	本期缴费金额	期末应付未付金额
职工内退	1,537,081.57	1,601,800.31
合计	<u>1,537,081.57</u>	<u>1,601,800.31</u>

27.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6,175,594.74	21,727,185.06
营业税	7,101,365.14	6,345,618.71
企业所得税	288,812,628.95	356,191,766.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03,562.88	1,754,831.45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产税	26,966,485.41	24,164,253.08
土地使用税	676,434.65	
个人所得税	18,422,263.16	13,797,689.52
教育费附加	5,057,446.04	1,369,334.75
电价调节基金	144,928,265.41	148,113,479.52
其他税费	4,277,644.88	4,357,838.01
<u>合计</u>	<u>599,321,691.26</u>	<u>577,821,996.98</u>

28.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4,546,836.22	24,149,845.53
企业债券利息	27,627,500.00	113,384,166.67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85,701.92	3,611,252.77
短期融资券利息	25,897,012.75	9,352,777.78
泰康京能投资计划	4,216,666.67	3,833,333.33
融资租赁租前息	1,823,086.37	
<u>合计</u>	<u>76,196,803.93</u>	<u>154,331,376.08</u>

29.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66,953,991.97	
<u>合计</u>	<u>366,953,991.97</u>	

30. 其他应付款

（1）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8,138,300.14	339,031.62
排污费	1,079,925.00	7,347,637.00
应付保证金	14,364,630.95	8,414,070.92
应付质保金	87,767,526.02	107,564,939.57
应付收购股权款	900,000,000.00	1,539,000,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京能集团代付款项	59,080,579.26	105,280,579.26
其他	119,810,140.84	123,291,971.95
<u>合计</u>	<u>1,190,241,102.21</u>	<u>1,891,238,230.32</u>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9,064,000.00	尚未结算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080,579.26	尚未结算
工程奖励	10,068,185.00	尚未结算
山西蒙西煤炭资源筹备处	8,338,657.96	尚未结算
赤峰市红山区财政局	7,066,736.60	尚未结算
乌兰察布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4,065,187.65	尚未结算
中铁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3,963,991.86	尚未结算
凉城县国土资源局	1,657,207.46	尚未结算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1,104,000.00	尚未结算
集宁市集兴城市建设中心	1,000,000.00	尚未结算
<u>合计</u>	<u>135,408,545.79</u>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44,760,000.00	987,121,5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496,911,734.96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80,672,281.94	327,091,448.19
1 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负债	385,811.96	385,811.96
<u>合计</u>	<u>1,725,818,093.90</u>	<u>3,811,510,495.11</u>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61,900,000.00	193,311,500.00
质押借款	782,860,000.00	793,810,000.00
<u>合计</u>	<u>1,344,760,000.00</u>	<u>987,121,500.00</u>

32. 其他流动负债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400,000,000.00	350,000,000.00
<u>合计</u>	<u>1,400,000,000.00</u>	<u>350,000,000.00</u>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0	2015.08.05	2015.08.05-2016.08.05	1,000,000,000.00	
短期融资券	400,000,000.00	2015.04.28	2015.04.28-2016.04.28	400,000,000.00	
短期融资券	350,000,000.00	2014.06.30	2014.06.30-2015.06.30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u>合计</u>	<u>1,750,000,000.00</u>			<u>1,750,000,000.00</u>	<u>350,000,000.00</u>

接上表：

本期发行金额	按票面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1,000,000,000.00	12,945,901.64			1,000,000,000.00
400,000,000.00	12,951,111.11			400,000,000.00
	8,847,222.22		350,000,000.00	
<u>1,400,000,000.00</u>	<u>34,744,234.97</u>		<u>350,000,000.00</u>	<u>1,400,000,000.00</u>

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融资券余额为人民币 14.00 亿元，分别为本公司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无担保固定利率短期票据 10.00 亿元，期限为一年，利率为 3.18%；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通过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的无担保固定利率短期票据 4.00 亿元，期限为一年，利率为 4.70%。

33. 长期借款

借款条件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795,130,000.00	6,014,190,000.00
保证借款	5,020,000.00	5,740,000.00
信用借款	2,464,098,551.90	3,522,788,500.00
<u>合计</u>	<u>7,264,248,551.90</u>	<u>9,542,718,500.00</u>

34. 应付债券

(1) 按明细列示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3 京能 02 债	1,500,000,000.00	2014.08.22	2014.08.22-2017.08.22	1,500,000,000.00	1,492,817,630.53
<u>合计</u>	<u>1,500,000,000.00</u>			<u>1,500,000,000.00</u>	<u>1,492,817,630.53</u>

接上表：

本期发行金额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余额
	77,100,000.00	2,609,826.77	77,100,000.00	1,495,427,457.30
<u>合计</u>	<u>77,100,000.00</u>	<u>2,609,826.77</u>	<u>77,100,000.00</u>	<u>1,495,427,457.30</u>

(2) 应付债券利息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余额
13 京能 02 债	27,627,500.00	77,100,000.00	77,100,000.00	27,627,500.00
<u>合计</u>	<u>27,627,500.00</u>	<u>77,100,000.00</u>	<u>77,100,000.00</u>	<u>27,627,500.00</u>

35. 长期应付款

性质分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费	4,173,768,851.94	2,195,097,833.85
康泰京能债权投资计划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u>合计</u>	<u>6,173,768,851.94</u>	<u>4,195,097,833.85</u>

注：泰康京能债权投资计划是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泰康京能一能源项目债权投资计划备案的通知》（保监资金[2011]1888 号）予以备案，泰康资产管理设立由保险资金间接投资京能国际基础设施项目的金融工具，即“泰康京能-能源项目债权投资计划”，该债权投资计划资金金额为 20 亿元，计划期限为 7 年，起息日为 2011 年 12 月 30 日，利率采用固定利率形式，投资计划存续期内投资计划资金利率为 6.9%；付息方式为按季度支付，每年 3 月 20 日、6 月 20 日、9 月 20 日、12 月 20 日为付息日。

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辞退福利中将于资产负债表日起十二个月之后支付的部分	6,481,313.92	6,077,527.96
<u>合计</u>	<u>6,481,313.92</u>	<u>6,077,527.96</u>

37. 专项应付款

项目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节能技改财政奖励资金	355,000.00		355,000.00		
<u>合计</u>	<u>355,000.00</u>		<u>355,000.00</u>		

38. 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排污费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274,999.91		141,666.72	1,133,333.19
节能补助款	1,423,125.00		129,375.00	1,293,750.00
环境治理奖励款	4,500,000.00			4,500,000.00
烟气脱硫项目环保返还	979,166.68		49,788.14	929,378.54
烟气脱硝项目环保返还		8,500,000.00	233,944.96	8,266,055.04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22,242.60		22,242.60
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管委会电力需求侧管理资金		1,396,000.00		1,396,000.00
节水型企业建设拨款		40,000.00		40,000.00
脱硫系统节水改造拨款		235,000.00		235,000.00
环境保护局专项补助资金		80,000.00		80,000.00
供暖增容费	3,382,000.42	1,149,939.36	395,393.88	4,136,545.90
脱硫系统改造工程财政拨款	984,375.01	4,631,000.00	428,000.01	5,187,375.00
供热设施建设补贴款		1,000,000.00		1,000,000.0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1,453,113.22	93,904,997.19	17,914,673.39	77,443,437.02
<u>合计</u>	<u>13,996,780.24</u>	<u>110,959,179.15</u>	<u>19,292,842.10</u>	<u>105,663,117.29</u>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 相关
排污费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274,999.91		141,666.72		1,133,333.19	与收益相关
节能补助款	1,423,125.00		129,375.00		1,293,75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治理奖励款	4,500,000.00				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烟气脱硫项目环保返还	979,166.68		49,788.14		929,378.54	与资产相关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 相关
烟气脱硝项目环保返还		8,500,000.00	233,944.96		8,266,055.04	与资产相关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22,242.60			22,242.60	与收益相关
宁夏宁东管委会电力需求侧管理资金		1,396,000.00			1,396,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水型企业建设拨款		40,0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硫系统节水改造拨款		235,000.00			235,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局专项补助资金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脱硫系统改造工程财政拨款	984,375.01	4,631,000.00	428,000.01		5,187,375.00	与资产相关
供热设施建设补贴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161,666.60	15,904,242.60	982,774.83		24,083,134.37	

39.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4,040,786.00					1,054,040,786.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617,320,954.00					4,617,320,954.00
人民币普通股	4,617,320,954.00					4,617,320,954.00
股份合计	5,671,361,740.00					5,671,361,740.00

40.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3,995,120,949.52	2,767,008,539.59		6,762,129,489.11
其他资本公积	171,872,203.88	1,859,400.00		173,731,603.88
合计	4,166,993,153.40	2,768,867,939.59		6,935,861,092.99

注：1、本期资本溢价增加系本年因无偿划入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股权、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7%股权、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股权和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6%股权使资本公积增加 2,425,148,539.59 元；子公司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山西京同热电有限公司 2015 年实收资本增加，共增加资本公积 341,860,000.00 元。

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子公司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技改资金，按照文件要求计入资本公积，按照持股比例确认 1,859,400.00 元。

41.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4,050,275.22	257,231,914.10	23,244,109.76	908,038,079.56
任意盈余公积	1,731,006,896.62	771,695,742.31		2,502,702,638.93
<u>合计</u>	<u>2,405,057,171.84</u>	<u>1,028,927,656.41</u>	<u>23,244,109.76</u>	<u>3,410,740,718.49</u>

4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2,749,436,338.20	1,566,703,305.97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49,436,338.20	1,566,703,305.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64,136,327.53	2,996,344,056.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7,231,914.10	222,536,708.2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771,695,742.31	667,610,124.8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0,418,182.77	923,464,190.80
其他减少	36,787,335.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57,439,491.31	2,749,436,338.20

注：因子公司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对京能集团下属公司无偿划出部分固定资产，冲减未分配利润 36,787,335.24 元。

4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3,152,308,512.26	15,882,341,468.05
其他业务收入	105,886,022.23	67,888,504.43
<u>合计</u>	<u>13,258,194,534.49</u>	<u>15,950,229,972.48</u>
主营业务成本	8,881,737,257.24	11,142,074,554.88
其他业务成本	7,267,516.87	5,979,573.61
<u>合计</u>	<u>8,889,004,774.11</u>	<u>11,148,054,128.49</u>

4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6,765,481.29	14,338,118.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633,726.47	69,465,875.80
教育费附加	60,181,955.18	58,029,477.36
水利基金	4,717,021.99	5,027,042.28
电价调节基金	77,013,201.07	72,656,794.19
其他	139,770.15	3,182,300.64
<u>合计</u>	<u>229,451,156.15</u>	<u>222,699,609.00</u>

45.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8,415,464.44	208,139,860.17
办公费	13,072,986.25	15,737,291.75
差旅费	7,343,432.09	9,281,927.52
物业水电费	21,981,125.36	30,701,539.39
保险费	20,993,184.12	21,128,382.21
折旧费	14,879,166.16	20,041,804.36
税金	93,719,798.49	106,047,715.52
租赁费	15,895,869.09	15,242,498.78
其他	132,833,785.83	173,086,898.28
<u>合计</u>	<u>549,134,811.83</u>	<u>599,407,917.98</u>

46.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91,116,247.12	1,294,508,441.68
减：利息收入	35,379,212.32	36,195,547.13
加：未确认融资费用	163,195,391.33	95,162,058.17
手续费及其他	10,667,534.42	9,739,864.95
<u>合计</u>	<u>1,129,599,960.55</u>	<u>1,363,214,817.67</u>

47.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667,570.36	1,362,145.42
存货跌价损失	8,166,520.73	802,269.28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57,421,354.87	69,840,138.87
<u>合计</u>	<u>60,920,305.24</u>	<u>72,004,553.57</u>

48.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15,926,811.18	1,539,492,817.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7,957.69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6,638,926.80	51,927,459.56
其他（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9,303,590.36	1,503,711.11
<u>合计</u>	<u>1,881,771,370.65</u>	<u>1,592,923,988.01</u>

49. 营业外收入

（1）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21,756.78	437,520.23	21,756.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756.78	437,520.23	21,756.78
政府补助	75,970,491.36	152,953,345.34	75,970,491.36
罚没利得	190,331.43	421,814.58	190,331.43
其他	26,721,034.13	9,011,407.70	26,721,034.13
<u>合计</u>	<u>102,903,613.70</u>	<u>162,824,087.85</u>	<u>102,903,613.70</u>

（2）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费返还	49,205,475.52	64,922,404.17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13,710,466.01		与收益相关
供热补贴	5,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水补贴	2,474,175.00	2,169,182.00	与收益相关
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管委会凝泵变频、冷循环水高压冷源回收改造补助款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乌兰察布市环保排污补助款	7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支持新增企业发展资金奖励	678,000.00		与收益相关
隐患排查治理科技项目政府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脱硫补助	428,000.01	15,624.99	与收益相关
宁东管委会 2014 年科技创新后补助配套资金	310,200.00		与收益相关
烟气脱硫脱硝项目环保补助	283,733.10		与资产相关
节水奖励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和林格尔县科学技术局科研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排污费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41,666.72		与收益相关
中央节能技改财政奖励资金	129,375.00		与资产相关
呼和浩特市 2015 年度专利费用资助及奖励	9,400.00		与收益相关
贷款贴息		1,530,0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补助资金		1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石景山区环保局拨付减排奖励资金		2,026,6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环保局拨付污染减排奖励资金		6,493,500.00	与收益相关
结转递延收益		71,045,708.18	与资产相关
财政厅拨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物减排奖励资金		5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宁夏经信委工业增长贡献突出电力企业奖励资金		9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电机财政补贴		55,32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5,970,491.36	152,953,345.34	

5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72,778.18	12,963,928.03	6,972,778.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72,778.18	5,883,928.03	6,972,778.18
公益性捐赠支出	130,000.00	270,000.00	130,000.00
罚款支出	1,070,234.80		1,070,234.80
赔偿支出-事故赔款支出	5,292,545.86		5,292,545.86
其他	1,513,854.41	3,647,259.26	1,513,854.41
合计	14,979,413.25	16,881,187.29	14,979,413.25

51. 所得税费用

(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427,131,972.44	642,012,764.8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当期所得税	420,049,112.55	632,458,379.87
递延所得税	7,082,859.89	9,554,384.99

(2)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69,779,097.71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92,444,774.43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9,853,881.63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53,071,703.19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468,141,434.50
无须纳税的收入	-36,639,829.57
不可抵扣的费用	22,222,200.35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	-126,366,864.83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37,047,037.25
加计扣除金额	-508,325.87
所得税费用合计	427,131,972.44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942,647,125.27	3,641,703,069.4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920,305.24	72,004,553.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07,699,804.27	2,562,579,964.30
无形资产摊销	34,833,036.82	22,660,080.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036,354.91	15,810,416.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6,951,021.40	12,526,407.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57,311,638.45	1,393,857,364.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81,771,370.65	-1,592,923,988.0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82,859.89	9,554,38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985,330.79	8,472,162.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149,902.18	339,446,345.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38,472,492.68	222,103,869.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7,373,515.89	6,707,794,632.36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06,861,069.80	3,657,153,473.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57,153,473.58	2,592,589,552.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0,292,403.78	1,064,563,921.44

（2）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011,800.00	
其中：北京京能热电粉煤灰工业有限公司	7,011,8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028,250.02	
其中：北京京能热电粉煤灰工业有限公司	12,028,250.0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并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北京京能热电粉煤灰工业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5,016,450.02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06,861,069.80	3,657,153,473.58
其中：1. 库存现金	31,907.28	20,827.24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06,829,162.52	3,608,432,646.34
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8,7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存放同业款项		
6.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06,861,069.80	3,657,153,473.5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八、合并范围的变动

1. 处置子公司

(1)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 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 例 (%)	股权处 置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 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 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 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北京京能热电 粉煤灰工业有 限公司	12,684,046.32	100.00	转让	2015.12.31	转让协议	-97,957.69

接上表：

丧失控制权之 日剩余股权的 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的账面 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 剩余股权的公允 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 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 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 余股权公允价值的 确定方法及主要 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 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 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	--------------------------	--------------------------	--------------------------------	---------------------------------------	-------------------------------------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 日发起设立内蒙古京能锡林发电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 30,000.00 万元。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电力生产、销售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京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朔州右玉县	山西省朔州右玉县	电力生产、销售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燃煤发电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灵武市	宁夏灵武市	燃煤发电	65.00		6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燃煤发电	51.00		5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北京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固安县	河北固安县	燃煤发电	100.00		100.00	设立
内蒙古京源电力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内蒙古通辽市	内蒙古通辽市	电厂运营管理	90.00		90.00	设立
山西京能吕临发电有限公司	吕梁市	吕梁市临县	筹建项目相关服务	66.00		66.00	设立
京能十堰热电有限公司	十堰市	十堰市张湾区	电力、热力生产的项目筹建	60.00		60.00	设立
河北涿州京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涿州市	涿州市	燃煤发电	60.00		60.00	设立
河北涿州利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涿州市	涿州市	建设、管理热电厂及相关工程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丰镇市	内蒙古丰镇市	电力生产、销售	75.00		7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华宁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电力生产、销售		60.00	6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京能锡林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	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西乌旗	电力物资采购、筹建电力工程	51.00		51.00	设立
北京京能煤电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长治市	长治市	火力电力生产供应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西京同热电有限公司	大同市	大同市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100.00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京能（赤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赤峰市	赤峰市	发电、风力发电、水力发电		93.75	93.7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持 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 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 余额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56,792,374.45	35,971,800.00	460,057,635.23
山西京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55,918,293.10	73,522,926.72	364,119,719.58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323,430,045.98	365,083,006.46	1,600,060,043.66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5.00%	35.00%	85,626,092.27	88,229,593.14	485,646,319.97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49.00%	49.00%	46,928,739.06	21,296,928.12	378,326,691.13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00%	25.00%	26,226,619.73		125,890,081.13
京能（赤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6.25%	6.25%	2,726,177.86		23,331,633.03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内蒙古京隆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京能宁东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京玉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泰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能康巴 什热电有限公司	京能（赤峰）能源 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37,937,867.79	436,849,434.85	609,169,643.01	217,983,022.05	151,939,631.47	293,787,396.73	202,531,905.61
非流动资产	6,509,712,809.05	3,717,449,403.49	6,892,822,153.71	2,378,021,078.70	2,363,223,050.93	2,600,937,320.91	1,124,586,777.20
资产合计	6,947,650,676.84	4,154,298,838.34	7,501,991,796.72	2,596,004,100.75	2,515,162,682.40	2,894,724,717.64	1,327,118,682.81
流动负债	2,204,853,648.43	1,051,217,676.64	2,419,933,327.82	746,402,632.23	450,074,078.97	1,726,626,983.97	454,146,475.39
非流动负债	4,425,868,621.02	1,715,521,000.00	1,816,629,808.33	1,106,500,000.00	1,126,195,433.58	396,009,384.41	499,666,078.90
负债合计	6,630,722,269.45	2,766,738,676.64	4,236,563,136.15	1,852,902,632.23	1,576,269,512.55	2,122,636,368.38	953,812,554.29
营业收入	2,203,618,660.16	1,741,041,260.24	3,756,010,820.02	691,895,892.82	692,072,214.07	704,179,204.48	444,322,725.94
净利润	85,964,575.50	244,645,977.91	660,061,318.33	114,118,965.52	115,902,804.99	95,772,936.86	43,618,845.77
综合收益总额	85,964,575.50	244,645,977.91	660,061,318.33	114,118,965.52	115,902,804.99	95,772,936.86	43,618,845.77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内蒙古京隆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京能宁东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京玉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泰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能康巴 什热电有限公司	京能（赤峰）能源 发展有限公司
经营 活动 现金 流量	1,021,522,987.22	517,960,645.37	1,492,722,489.38	218,590,345.02	332,298,174.56	434,063,348.40	139,175,783.53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京隆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京能宁东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京玉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泰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能康巴 什热电有限公司	京能（赤峰）能源 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 资产 非流 动资 产 资产 合计	525,725,118.85	482,370,030.04	873,716,339.06	371,178,778.70	144,654,344.74	480,444,302.73	201,259,960.70
流动 负债 非流 动负 债 负债 合计	6,896,294,823.21	3,941,460,989.84	7,461,990,375.27	2,520,419,581.72	2,412,704,102.67	2,744,258,032.86	1,142,566,779.03
营业 收入 净利 润 综合 收益 总额 经营 活动 现金 流量	7,422,019,942.06	4,423,831,019.88	8,335,706,714.33	2,891,598,360.42	2,557,358,447.41	3,224,702,335.59	1,343,826,739.73
	2,523,607,080.63	996,047,284.27	3,369,654,838.26	917,569,068.20	429,477,115.87	1,559,923,804.58	675,655,081.97
	4,670,173,029.54	2,032,785,000.00	1,615,617,173.71	1,195,000,000.00	1,231,479,166.68	945,000,000.00	338,484,375.01
	7,193,780,110.17	3,028,832,284.27	4,985,272,011.97	2,112,569,068.20	1,660,956,282.55	2,504,923,804.58	1,014,139,456.98
	2,508,929,720.86	1,848,981,933.10	4,177,589,156.39	873,758,897.52	822,130,588.24	737,066,669.57	449,447,671.22
	121,097,096.57	301,121,532.06	644,617,974.05	166,718,654.69	183,529,652.57	72,438,531.01	25,232,144.66
	121,097,096.57	301,121,532.06	644,617,974.05	166,718,654.69	183,529,652.57	72,438,531.01	25,232,144.66
	1,026,877,524.24	590,680,505.34	1,841,773,175.05	509,906,798.83	362,278,351.11	332,747,842.62	213,962,688.70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直接	间接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煤炭生产、销售，矿产品加工、销售	24.00		24.00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河北省三河市	河北省三河市	电力生产、热力生产和趸售，电力技术咨询与服务及综合利用	30.00		30.00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大同市	山西省大同市	火力发电运营管理及发电上网	40.00		40.00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	电力生产，电力技术咨询与服务及综合利用	25.00		25.00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托克托县	电力生产与销售；电力技术咨询、服务及综合利用	25.00		25.00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经营电厂及有关工程	34.00		34.00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电力生产、销售		49.00	49.00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锡林郭勒盟	电力生产、销售		26.00	26.00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电力生产、销售		47.00	47.00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电力生产、销售		30.00	30.00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482,227,056.94	472,102,457.41	533,985,779.51	2,355,830,840.17	158,052,743.71	1,203,956,199.91
非流动资产	3,424,247,327.83	3,355,708,938.01	5,604,198,419.58	6,691,030,195.49	3,931,308,698.28	4,621,796,784.05
资产合计	3,906,474,384.77	3,827,811,395.42	6,138,184,199.09	9,046,861,035.66	4,089,361,441.99	5,825,752,983.96
流动负债	587,824,191.68	1,551,225,875.51	2,957,985,623.97	1,841,894,945.70	672,271,890.93	1,090,230,703.76
非流动负债	26,106,973.22	437,910,416.85	854,437,761.99	3,156,620,942.71	1,891,000,000.00	28,590,159.53
负债合计	613,931,164.90	1,989,136,292.36	3,812,423,385.96	4,998,515,888.41	2,563,271,890.93	1,118,820,863.29
少数股东权益			12,542,263.1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92,543,219.87	1,838,675,103.06	2,313,218,549.96	4,048,345,147.25	1,526,089,551.06	4,706,932,120.67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 刺沟矿业有限责任 公司	三河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 克托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 克托第二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华能北京热电有限 责任公司
净资产	3,292,543,219.87	1,838,675,103.06	2,325,760,813.13	4,048,345,147.25	1,526,089,551.06	4,706,932,120.6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 净资产份额	790,210,372.77	551,602,530.92	925,287,419.98	1,012,086,286.81	381,522,387.77	1,600,356,921.0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 资的账面价值	1,379,298,371.31	638,307,417.19	950,462,590.64	1,200,096,435.80	396,377,730.89	2,038,444,465.20
营业收入	1,513,146,978.25	2,240,926,746.27	3,446,091,394.92	5,316,543,099.04	1,786,096,198.00	5,675,930,241.13
净利润	321,510,657.66	252,572,156.95	844,143,564.66	1,470,687,056.52	532,466,432.09	1,414,894,136.95
综合收益总额	321,510,657.66	252,572,156.95	844,143,564.66	1,470,687,056.52	532,466,432.09	1,414,894,136.95

接上表：

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发生额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 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595,939,388.11	135,462,488.62	335,061,400.24	92,739,469.40
非流动资产	5,970,385,684.48	3,948,186,949.88	1,905,997,481.17	1,229,740,256.61
资产合计	7,566,325,072.59	4,083,649,438.50	2,241,058,881.41	1,322,479,726.01
流动负债	860,582,145.67	1,336,770,010.44	634,479,527.99	640,916,332.20
非流动负债	3,655,207,671.94	1,198,400,000.00	53,816,782.35	3,116,024.95
负债合计	4,515,789,817.61	2,535,170,010.44	688,296,310.34	644,032,357.15
净资产	3,050,535,254.98	1,548,479,428.06	1,552,762,571.07	678,447,368.8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94,762,274.94	402,604,651.30	729,798,408.40	203,534,210.6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94,763,760.93	402,604,651.30	729,798,408.40	203,534,210.67
营业收入	3,635,362,829.69	1,661,594,568.89	1,417,661,440.21	705,547,650.22
财务费用	149,594,917.97	106,190,717.64	10,610.56	23,011,724.40
所得税费用	136,405,254.72	65,311,718.05	33,051,022.21	30,546,342.06
净利润	400,801,711.27	368,100,532.12	183,520,915.75	90,662,281.47
综合收益总额	400,801,711.27	368,100,532.12	183,520,915.75	90,662,281.47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伊泰京粤 酸刺沟矿业有限 责任公司	三河发电有限责 任公司	国电电力大同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 克托发电有限责任 公司	内蒙古大唐国际 托克托第二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华能北京热电有 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950,503,609.25	604,356,833.67	839,477,034.58	1,148,944,022.80	274,701,547.97	1,348,041,136.93
非流动资产	3,430,862,047.63	3,433,346,187.09	5,924,582,294.26	10,047,827,990.01	3,290,167,746.74	4,266,495,966.75
资产合计	4,381,365,656.88	4,037,703,020.76	6,764,059,328.84	11,196,772,012.81	3,564,869,294.71	5,614,537,103.68
流动负债	654,798,249.28	1,749,780,149.06	3,105,065,250.97	2,358,719,719.57	628,865,851.47	1,161,980,839.06
非流动负债	215,534,845.39	429,377,083.51	1,340,466,333.54	4,782,077,796.69	1,737,625,000.05	380,655,542.65
负债合计	870,333,094.67	2,179,157,232.57	4,445,531,584.51	7,140,797,516.26	2,366,490,851.52	1,542,636,381.71
少数股东权益			12,814,840.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511,032,562.21	1,858,545,788.19	2,305,712,903.71	4,055,974,496.55	1,198,378,443.19	4,071,900,721.97
净资产	3,511,032,562.21	1,858,545,788.19	2,318,527,744.33	4,055,974,496.55	1,198,378,443.19	4,071,900,721.9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 产份额	842,647,814.94	557,563,736.46	922,285,161.48	1,013,993,624.14	299,594,610.80	1,384,446,245.4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458,653,337.51	646,541,821.77	1,269,640,372.93	1,216,342,688.62	312,203,703.93	1,522,191,644.88
营业收入	2,259,680,904.40	2,621,914,598.23	4,332,738,367.12	5,953,629,628.75	2,045,985,107.10	5,522,496,301.29
净利润	662,137,926.18	302,714,268.98	1,043,151,123.87	1,493,728,382.64	510,672,031.34	1,275,428,595.14
综合收益总额	662,137,926.18	302,714,268.98	1,043,151,123.87	1,493,728,382.64	510,672,031.34	1,275,428,595.14

接上表：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2,355,128,650.63	207,747,724.36	321,622,682.89	35,858,248.45
非流动资产	6,286,992,034.84	4,176,295,443.54	1,957,231,131.57	1,318,193,671.94
资产合计	8,642,120,685.47	4,384,043,167.90	2,278,853,814.46	1,354,051,920.39
流动负债	1,314,954,004.95	1,360,534,189.56	587,991,087.92	541,538,492.29
非流动负债	4,090,407,671.94	1,332,000,000.00	93,484,532.31	71,717,491.61
负债合计	5,405,361,676.89	2,692,534,189.56	681,475,620.23	613,255,983.90
净资产	3,236,759,008.58	1,691,508,978.34	1,597,378,194.23	740,795,936.49

项目	期初余额或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 限责任公司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586,011,914.20	439,792,334.37	750,767,751.29	222,238,780.9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营业收入	4,446,771,163.36	2,110,553,897.33	1,757,983,690.50	728,763,016.38
财务费用	172,396,774.74	130,840,208.24	-3,062,575.99	27,726,306.69
所得税费用	220,893,271.33	100,669,777.35	44,912,079.93	17,457,992.28
净利润	652,250,516.52	567,922,313.78	253,485,043.23	51,948,856.84
综合收益总额	652,250,516.52	567,922,313.78	253,485,043.23	51,948,856.84

(4)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联营企业：长治市欣隆煤矸石电厂有限公司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764,150.00	32,764,15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注：长治市欣隆煤矸石电厂有限公司尚处于筹建期，未发生损益。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应付债券。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会定期审阅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1. 利率风险

公司除银行存款外，没有其他重大的计息资产，因此公司的经营现金流量基本不受市场利

率变化的影响。大部分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活期和定期银行账户中。利率由中国人民银行规定，公司定期密切关注该等利率的波动。由于该等存款平均利率相对较低，本公司持有的此类资产并未面临重大的利率风险。

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借款和债券，部分固定利率融资方式，使公司面临着利率风险。公司动态地分析利率的变动，制定多种预备方案，以便对现有融资进行替换，降低利率风险。

2. 信用风险

公司将其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于几家大型国有银行和一家为公司的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由于这些国有银行拥有国家的大力支持以及于该关联非银行金融机构拥有董事议席，董事们认为该等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电力销售产生的应收账款，公司的大多数电厂均将电力销售给电厂所在省或地区的单一客户（电网公司）。公司与各电网公司定期沟通，一般当月结清上月电费收入，因此该等资产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短期委托贷款，属于向外部关联方发放，公司通过定期检查关联方的经营成果和资产负债率来评估其信用风险。

3. 流动风险

公司每月末监控流动资金储备以及融资到期情况，提前计划安排货币资金，满足偿还负债的能力。

十一、公允价值

无。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

2.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永安东里 16 号中央商务区国际大厦 22 层	陆海军	电力能源项目的建设及投资管理	400,000.00 万元

接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 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62.14	62.14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9755633-9

3.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4.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5.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重大影响
北京京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京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源深节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内蒙古兴海电力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京能燃料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内蒙古京能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内蒙古京能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京丰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天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包头市盛华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京能电力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内蒙古岱海旅游学校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内蒙古京能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内蒙古京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京能高安屯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京能未来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京西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6.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头市盛华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488,384,811.70	886,805,277.46
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物资采购	328,462,161.30	285,439,134.52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综合服务	393,895,453.58	350,105,181.17
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服务	6,603,773.58	135,582,038.90
北京京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服务费	73,590,000.00	78,956,238.26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监督服务费	114,575,471.67	48,915,094.33
内蒙古京能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检修服务	74,883,037.71	136,363,517.35
北京源深节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节能设备、服务	22,014,976.12	63,636,547.02
内蒙古京能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安装维护	12,065,189.18	2,083,512.00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9,115.03	67,670.00
内蒙古岱海旅游学校	培训服务	2,533,500.00	1,510,000.00
内蒙古兴海电力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运行服务	82,372,522.02	84,022,020.00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燃料采购	72,138,418.61	
京能电力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石灰石采购	408,740.20	1,613,895.40
内蒙古京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825,667.00	
北京京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8,057,695.98
北京京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		13,300,000.00
北京京能燃料有限公司	燃料采购	17,440,157.36	9,174,483.50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2,292,672.00	1,321,107.2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京能电力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材料销售	209,785.85	1,233,454.15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908,278.68	
北京京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热力销售	5,778,407.08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热力销售	122,028,748.67	267,604,948.66
北京京能高安屯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22,923,076.96	
北京京能未来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7,825,641.02	2,300,000.00
北京京西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33,589,743.60	4,129,888.89
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341,880.34	
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检修服务		1,467,521.37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公司出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 收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租赁合同	1,500,000.00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物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租赁合同	7,500,000.00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租赁合同	582,524.28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	2015年5月1日	2020年4月30日	租赁合同	500,000.00
<u>合计</u>						<u>10,082,524.28</u>

②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 赁费
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	2015年1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租赁合同	699,029.13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2013年7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租赁合同	6,752,044.60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 赁费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京能煤电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合同	2, 292, 672. 00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	2014 年 8 月 1 日	2017 年 8 月 1 日	租赁合同	205, 128. 20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2015 年 1 月 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合同	11, 549, 085. 00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河北涿州京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	2013 年 1 月 29 日	2019 年 1 月 29 日	租赁合同	25, 240. 30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2012 年 1 月 1 日	205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合同	99, 999. 99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00 年 8 月 24 日	2050 年 8 月 23 日	租赁合同	637, 000. 00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车辆	2015 年 11 月 13 日	2018 年 11 月 13 日	租赁合同	210, 000. 00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京能吕临发电有限公司	车辆	2013 年 10 月 2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租赁合同	175, 705. 98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京能吕临发电有限公司	车辆	2013 年 10 月 21 日	2017 年 6 月 3 日	租赁合同	103, 295. 73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京能吕临发电有限公司	车辆	2013 年 10 月 21 日	2019 年 6 月 18 日	租赁合同	88, 607. 69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京能吕临发电有限公司	车辆	2013 年 11 月 29 日	2019 年 11 月 28 日	租赁合同	113, 511. 97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能锡林发电有限公司	车辆	2015 年 7 月 24 日	2016 年 7 月 24 日	租赁合同	164, 400. 00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4 年 5 月 29 日	2017 年 5 月 28 日	租赁合同	11, 342, 957. 89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4 月 10 日	2017 年 4 月 9 日	租赁合同	15, 273, 555. 05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9 月 9 日	2018 年 7 月 15 日	租赁合同	922, 817. 36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8 月 28 日	2018 年 7 月 15 日	租赁合同	1, 021, 150. 69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7 月 1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租赁合同	2, 532, 779. 17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9 月 2 日	2018 年 7 月 15 日	租赁合同	980, 178. 47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 赁费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9 月 1 日	2018 年 7 月 15 日	租赁合同	988,372.92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京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8 月 30 日	2018 年 8 月 29 日	租赁合同	988,372.92
北京京能源深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4 年 9 月 18 日	2017 年 9 月 17 日	租赁合同	11,550,121.54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4 年 6 月 24 日	2018 年 7 月 15 日	租赁合同	31,366,861.82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9 月 1 日	2018 年 8 月 31 日	租赁合同	16,929,025.68
北京京能源深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华宁热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3 年 1 月 21 日	2017 年 3 月 27 日	租赁合同	11,752,887.43
北京京能源深租赁有限公司	京能（赤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1 月 23 日	2016 年 1 月 22 日	租赁合同	5,536,936.23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京能（赤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9 月 8 日	2018 年 7 月 15 日	租赁合同	1,757,996.03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京能（赤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4 年 7 月 29 日	2017 年 1 月 30 日	租赁合同	3,374,070.51
北京京能源深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2 年 4 月 20 日	2018 年 4 月 20 日	租赁合同	9,578,605.10
北京京能源深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2 年 10 月 9 日	2017 年 10 月 9 日	租赁合同	3,264,937.94
北京京能源深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2 年 12 月 3 日	2017 年 12 月 3 日	租赁合同	3,224,192.38
北京京能源深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3 年 9 月 6 日	2016 年 9 月 6 日	租赁合同	22,408,114.73
北京京能源深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4 年 6 月 5 日	2017 年 6 月 4 日	租赁合同	5,036,299.79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4 年 6 月 24 日	2017 年 1 月 30 日	租赁合同	7,797,335.55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4 年 7 月 16 日	2017 年 1 月 30 日	租赁合同	7,826,941.11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4 年 7 月 17 日	2017 年 1 月 30 日	租赁合同	13,748,052.23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9 月 1 日	2018 年 9 月 1 日	租赁合同	3,226,045.83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 赁费
北京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4 月 27 日	2018 年 4 月 27 日	租赁合同	7,209,772.49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5 年 9 月 18 日	2018 年 9 月 18 日	租赁合同	3,286,035.24
<u>合计</u>						<u>226,040,136.69</u>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 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 履行完毕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502.00	2007 年 12 月 1 日	2022 年 12 月 1 日	否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科发电有限公司	50,000.00	2008 年 7 月 31 日	2024 年 7 月 30 日	否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科发电有限公司	6,342.00	2012 年 1 月 19 日	2025 年 1 月 18 日	否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京科发电有限公司	9,458.00	2012 年 1 月 19 日	2025 年 1 月 18 日	否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560.00	2008 年 7 月 2 日	2018 年 7 月 1 日	否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2015 年 2 月 12 日	2016 年 2 月 11 日	否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2014 年 7 月 15 日	2016 年 7 月 14 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市天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 年 1 月 21 日	2016 年 1 月 20 日	委托借款
拆出				
长治市欣隆煤矸石电厂有限公司	19,940,000.00	2014 年 9 月 11 日	2015 年 9 月 10 日	委托贷款
包头市盛华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17 日	2016 年 12 月 16 日	委托贷款

注：本公司对参股企业长治市欣隆煤矸石电厂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已于 2015 年 9 月 10 日到

期尚未收回，根据本公司与长治市欣隆煤矸石电厂有限公司另外两个股东晋能电力集团有限公司、长治市科宏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签订的《备忘录》，各方已就本公司对长治市欣隆煤矸石电厂有限公司享有的债权及利息的偿还事项达成一致意见。

(6) 其他关联方交易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借入资金余额 20.80 亿元。

7.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113,886.19		7,965,268.27	
应收利息	长治市欣隆煤矸石电厂有限公司	595,035.24		38,866.67	
应收利息	包头市盛华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40,861.11			
应收利息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4,444.44	
应收账款	北京京西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3,275,000.00		45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京能高安屯燃气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470,000.00			
应收账款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上庄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40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京能未来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3,950.00			
应收账款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291,048.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09,027.00	
预付账款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375,750.00	
其他应收款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5,672,246.32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西燃气热电有限公司	24,100.00		24,100.0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79,872,000.00			
长期应收款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50,000.00		2,250,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包头市盛华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9,476,707.70	82,313,950.34
应付账款	北京国际电气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5,872,099.01	97,540,478.03
应付账款	北京京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08,820.00	
应付账款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180,358.7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1,600,000.00	11,283,504.78
应付账款	北京源深节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9,586,617.98	38,664,928.64
应付账款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124,550,393.54	113,519,796.11
应付账款	内蒙古京能电力检修有限公司	22,511,220.83	75,209,170.05
应付账款	内蒙古京能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353,760.66	3,118,267.65
应付账款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975,697.18	8,590,309.77
应付账款	内蒙古京能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825,667.00	
应付账款	京能电力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372,273.84
应付账款	内蒙古兴海电力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6,068,580.00	14,451,702.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京能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32,000.00
应付账款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367,114.65	
应付利息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522,654.14	2,870,455.56
应付利息	北京市天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6,458.33	
应付利息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23,086.35	3,093,030.20
应付利息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71,415.55
其他应付款	包头市盛华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300,000.00	292,8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9,080,579.26	358,091,354.26
其他应付款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1,349,539.81	1,111,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17,634.51	1,351,35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796,884.83	2,347,636.20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有限责任公司	1,079,925.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源深节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93,811,829.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36,193,278.65	228,829,006.2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560,677.08	8,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28,152,657.00	1,446,189,707.12
长期应付款	深圳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45,616,194.94	789,840,051.51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07年5月12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二届一次董事会决议通过《关于出售员工住宅楼、建立员工住房补贴及员工住房贷款进行担保的议案》，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拟将职工住宅以成本造价销售给职工，并同步建立职工住房补贴制度，鉴于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员工无法找到相应贷款保证人及抵押物、质押物，且所购住房短期内无法办理房产证，不能进行按揭贷款，2008年12月16日，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呼和浩特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呼和浩特房地产置业担保有限公司为借款职工办理公积金贷款手续，对呼和浩特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承诺：贷款发放后，在职工正式办理房屋产权抵押登记前，由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按月从职工工资中代扣职工应交的贷款，月还本息并统一交至呼和浩特住房资金管理中心，直至每位贷款职工还清为止，如有违诺，由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相关责任和损失，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承诺事项总金额为377.70万元，至房屋产权抵押解除为止，该承诺终止。

2. 或有事项

(1)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70,360.00万元，其中：为参股公司内蒙古京科发电有限公司提供担保65,800.00万元，为参股公司内蒙古伊泰京粤酸刺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4,560.00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一、6(4)项。

(2) 根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丰镇市支行、中国建设银行丰镇市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朝阳区支行营业部、中国银行乌兰察布分行丰镇市新区广场支行的借款均为以应收电费权进行质押的借款。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丰镇市支行的借款余额为68,500.00万元；在中国建设银行丰镇市支行的借款余额为110,000.00万元；在中国农业银行朝阳区支行营业部的借款余额为27,450.00万元；在中国银行乌兰察布分行丰镇市新区广场支行的借款余额为21,790.00万元。

(3) 根据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华宁热电有限公司于2007年6月与国家开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签订的15年期贷款的有关协议规定，以该公司公司2台15万千瓦供热机组电费收费权质押基础上，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对该笔贷款提供保证责任，根据保证合同约定，三公司分别承担36.88%、43.12%、20.00%的连带保证责任。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的借款余额为24,200.00万元。

(4) 根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川西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的借款均为以应收电费权进行质押的借款。截至2015年12月31日，该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的借款余额为33,000.00万元；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川分行的借款余额为20,180.00万元；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夏银川西城支行的借款余额为50,098.00万元；在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宁夏回族自治区分行的借款余额为 23,565.00 万元。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根据公司董事会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4,617,320,954 股、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 预计将分配现金股利 923,464,190.80 元。该股利分配预案尚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 借款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项目	本年资本化率	本年资本化金额
山西省临县霍州煤电 2*350MW 低热值煤发电项目	6.00%	93,020.82
河北京能涿州热电 2*350MW 联产项目	5.44%	683,237.50
锡林发电工程	4.41%	2,096,836.10
2×350MW 冷热电联供机组工程	6.10%	63,918,679.98

2. 租赁

(1) 融资租赁承租人

1) 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资产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21,200,000.00	3,182,566.59		21,200,000.00	2,489,588.38	
机器设备	4,557,996,734.59	379,405,666.04		2,259,100,000.00	104,818,946.34	
合计	4,579,196,734.59	382,588,232.63		2,280,300,000.00	107,308,534.72	

2) 以后年度最低租赁付款额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0,699,721.64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2,921,506,848.8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1,424,171,227.48
合计	4,866,377,797.96

注:年末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 311,926,664.08 元。

十七、补充资料

1.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35%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2%	0.58	0.58

2.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51,021.40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5,970,491.36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9,303,590.36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金额	说明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904,730.49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7,227,790.81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19,142,399.27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78,085,391.5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57,327,053.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0,758,338.14	

编号: 1 01744740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永宏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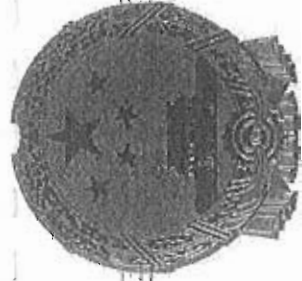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 年 12 月 03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证书序号: 000161

会计师事务所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一六年五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七

证书序号: NO. 01970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邱靖之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	522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2月7日



2015.4.11



2013年4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unit (CPA)
2012年7月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unit (CPA)
2012年7月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unit (CPA)
2013年4月2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unit (CPA)
2013年4月2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43010010002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9年4月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unit (CPA)
2009年4月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 unit (CPA)
2009年4月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元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时间
Date of transfer-out

2014年10月11日

转出人
Transferor

何斌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时间
Date of transfer-in

2014年10月11日

转入人
Transferee

何斌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元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

转出时间
Date of transfer-out

2014年4月9日

转出人
Transferor

何斌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时间
Date of transfer-in

2014年4月9日

转入人
Transferee

何斌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检验合格之日起，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4734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年5月8日



姓名
Full Name

何斌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2-04-2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283198204260233